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  
**LUNG KEE (BERMUDA)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km>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增長
➤ 收入 — 約 1,291,000,000 港元	2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約 142,000,000 港元	38%
➤ 每股基本盈利 — 22.64 港仙	37%

財務業績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1,290,575	1,032,238
其他收入	6,422	27,246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3,311	(10,022)
原材料及已用消耗品	(539,592)	(476,955)
僱員福利開支	(235,344)	(174,52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9,191)	(97,177)
其他開支	(226,769)	(146,862)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完全清還之銀行借款之利息		(445)	(1,157)
除稅前溢利		208,967	152,787
所得稅開支	4	(65,679)	(50,121)
期內溢利	5	143,288	102,666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差額		24,632	(2,107)
期內總全面收入		167,920	100,559
期內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41,986	102,803
非控股股東權益		1,302	(137)
		143,288	102,666
期內總全面收入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66,840	100,700
非控股股東權益		1,080	(141)
		167,920	100,559
每股盈利	7	港仙	港仙
— 基本		22.64	16.58
— 攤薄		22.53	16.5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41,400	41,4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2,312	710,750
預付租賃款項 — 非即期部份	42,293	42,30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24,957	15,916
有關租賃土地權益所支付之按金	5,313	—
	<u>796,275</u>	<u>810,37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21,967	426,1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606,768	479,470
應收票據	8 30,107	28,340
預付租賃款項 — 即期部份	1,062	1,049
可收回稅項	—	66
銀行結存及現金	585,068	629,746
	<u>1,744,972</u>	<u>1,564,78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364,037	324,711
應付票據	9 30,276	36,141
應付稅項	34,921	13,946
應付股息	91	74
嵌入式衍生工具	—	417
無抵押銀行借款 — 一年內屆滿	46,804	46,707
	<u>476,129</u>	<u>421,996</u>
流動資產淨值	<u>1,268,843</u>	<u>1,142,79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065,118</u>	<u>1,953,164</u>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698	19,696
	<u>2,045,420</u>	<u>1,933,468</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62,822	62,274
儲備	1,976,528	1,866,2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39,350	1,928,478
非控股股東權益	6,070	4,990
總權益	<u>2,045,420</u>	<u>1,933,468</u>

附註：

## 1. 呈報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則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除下列描述外。

於本中期報告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部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清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詮釋第 17 號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業務合併」主要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之合併業務。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主要適用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本集團取得或失去於附屬公司的控股權而引致之擁有權變動之會計處理。

由於本中期期間並無任何交易適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經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經修訂) 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其後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本集團於未來期間之業績或會因未來交易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經修訂) 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其後修訂本而有所影響。

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 (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 (修訂本)	供股分類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sup>5</sup>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 <sup>4</sup>
— 詮釋第 14 號 (修訂本)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sup>3</sup>
— 詮釋第 19 號	

<sup>1</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如適用) 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將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前採用。準則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i)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及(ii)擁有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且有關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一般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或會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只有一項營運分類，基於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董事會）呈報之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為目的，成為本集團之綜合業績，包括所有收入、開支及稅項開支。

結果，本集團只有一組報告分類。有關此分類的資料可以參考整份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之分類業績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後溢利。

###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香港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	65,677	45,966
遞延稅項	2	4,155
	<u>65,679</u>	<u>50,121</u>

因該等期間沒有應課稅溢利，故未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務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之最貼切估計而確認。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在 12.5% 至 25% 之間（二零零九年：12.5% 至 25%）。

根據有關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及法規，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有權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的兩個年度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接下來三個年度則可減免50%的稅率。二零零七年為該本公司附屬公司首年獲授權享有稅項豁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下，該項減免將持續，該附屬公司於本期將繼續享有12.5%的稅收減免稅率。

根據有關中國稅務當局的批准，其中一間（二零零九年：一間）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獲授權享有自授予年度起計三個年度內之中國所得稅先進技術稅項豁免。於企業所得稅法下，該附屬公司繼續享有22%的稅收減免稅率，直至二零一零年年底。

## 5.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867,187	771,3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057	159
政府補助金（附註）	(1,277)	(20,414)
利息收入	(1,430)	(1,077)

附註：該金額為來自地方財政當局之政府補助金，作為對本集團貢獻於先進技術發展的一項支持。

## 6. 股息

本期間之中期及特別股息：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二零零九年：1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零九年：無）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

期內確認作分派之股息：

於本期間，每股11港仙，合共約69,04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8,202,000港元）的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已宣派及派發予股東（二零零九年：每股11港仙）。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乃按照以下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之溢利	<u>141,986</u>	<u>102,803</u>
	<u>二零一零年</u>	<u>二零零九年</u>
股份數目：		
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27,214,541	620,013,303
因行使購股權產生潛在具攤薄性普通股之影響	<u>2,942,991</u>	<u>—</u>
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30,157,532</u>	<u>620,013,303</u>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不表示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因該期間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場價格。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與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限由 30 至 90 日。

為數約 525,768,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9,828,000 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

下列為貿易及應收票據以賬齡作出之分析（呈列以發票日期為基礎）。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六十日	409,678	353,595
六十一至九十日	124,546	86,023
九十日以上	21,651	18,550
	<u>555,875</u>	<u>458,168</u>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與應付票據

為數約 116,902,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543,000 港元）之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

下列為貿易及應付票據以賬齡作出之分析（呈列以發票日期為基礎）。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六十日	93,657	106,471
六十一至九十日	25,523	16,203
九十日以上	27,998	15,010
	<u>147,178</u>	<u>137,684</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 1,291,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約 1,032,000,000 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142,0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約 103,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22.64 港仙（二零零九年：16.58 港仙）。

自二零零八年九月爆發金融海嘯後，全球市場經過一年多的艱苦調整，至今，金融海嘯帶來的負面衝擊逐漸消減，部份地區經濟亦開始復甦和轉好。因此，集團第一季度業績已有顯著改善，而第二季度業績亦承接此良好發展勢頭，取得滿意的表現。綜觀集團上半年度的業績，與二零零九年同期比較，展現出可觀的增長，並逐步趕上金融海嘯發生前的業績水平。

海外市場方面，歐洲和美國等地的經濟復甦速度雖然緩慢，但亦漸見好轉；海外客戶對模具產品品質要求較高，集團憑藉擁有生產高精度模具的技術和市場優勢，有效地切合高品質市場所需。另一方面，受惠於中國政府振興本土經濟措施，中國國內消費市場發展形勢良好，以內需帶動經濟迅速增長；而民營企業亦致力打開出口市場，因而中國本土和出口業務均錄得滿意的增長。由於中國境內技術勞工短缺和勞工成本急速上漲；為節省生產和勞工成本，中國境內客戶亦樂於直接向集團訂購優質模具產品和配件，進一步推動集團擴展中高檔次模具深層加工市場的步伐。

在回顧期內，集團在成本控制及提升營運效率的努力亦取得合理回報。集團致力優化中國華南和華東地區各廠房的管理制度，以提升產品質素來確保其市場優勢和領導地位。集團提倡以精益管理及創新思維，有效調配各廠房設備，並重新配置精密和自動化機器、淘汰殘舊及低效率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益。另一方面，集團重整生產流程、重組人力資源架構及加強人力資源培訓，大大提高人均效率和產值，整體生產效率因而得到提升。

模具鋼材原料價格下調幅度已放緩，並開始逐步回升；尤幸集團持續執行的成本監控措施已見效果，不但減省消耗品的用量和開支，並能靈活調控生產存貨和嚴控採購價格，以減輕整體運作成本。然而面對不斷攀升的營運成本，集團除加強內部成本監控外，亦適量調升產品價格以舒緩成本上漲帶來的沉重壓力。

集團在回顧期內能取得滿意的表現和業績，足證憑其豐富的管理經驗及積極推行的務實策略，已成功帶領集團安然渡過經濟危機，並朝著新的發展方向邁進。

### 展望

隨著中國政府推出的刺激經濟方案和歐美多國聯手穩住經濟策略的影響下，全球經濟漸趨穩定。因而，集團在回顧期內能取得佳績，期望此良好勢頭將會持續下去。

集團預計中國政府會繼續實行本土經濟發展措施以推動經濟發展，因此，估計中國經濟前景會有持續改善，並將帶動全球經濟回復至金融海嘯發生前的水平。另一方面，由於全球日益關注及重視環境保護，因而環保、低碳和節省能源的產品需求日增，生產商如汽車、家庭電器、文儀器材等均研發能減少排碳和節源的新產品，並淘汰舊款產品以切合現代社會所需。集團預計與環保概念結合的消費品將成為未來開發的新興市場，並為集團帶來新的商機。

針對中國整體市場的長遠發展方向，集團會在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投資設置新廠房，因其地點適中、交通便利，三小時車程範圍內，便可直達集團位於中國江蘇省及浙江省八成或以上的客戶群廠區，除縮短送貨時間外，並能對客戶提供更貼身及稱心服務，以滿足當地客戶的需要。此新投資項目進一步配合集團在中國華南、華東、華北區的業務發展，並將大大提升集團的生產能力和完善配送網絡，保持集團的競爭優勢。

然而，面對日益增加之運作成本和劇烈的競爭環境，集團會繼續強化中國華南區和華東區各廠房的生產能力和產品精準度；積極改善生產流程、淘汰低效率設備、增加自動化的含量和減少對人力的倚賴，以提高生產效率及競爭力。集團更致力於成本分析和監控方面，以減少低效益的支出和浪費，進一步減低營運成本和風險。另一方面，通過優化內部管理和人力資源的重整和培訓，為集團建立更高效的營運團隊。

隨著經濟慢慢轉好，集團預期進口及國產模具鋼材價格會追隨大市向上調整。集團會緊貼市場信息和密切注視鋼材價格的變化，而適當調控存貨，以降低產品成本。同時，集團會堅守其一貫穩健理財政策；儘管外幣反覆波動，由於集團業務往來以人民幣交易為主，故集團的貨幣管控相對穩定，亦保證備有充裕資金以應付各項投資和營運所需。

由於全球經濟環境尚未完全明朗化，集團會積極和謹慎部署未來發展策略；並適時調整對策，以確保集團具備足夠實力以面對挑戰和迎接新的商機，維持平穩的增長。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現金盈餘約538,000,000港元。本集團之現金結存約585,000,000港元。現金結存乃存放於香港及中國主要銀行作短期存款。

本集團之總負債約 47,000,000 港元，相當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 2,039,000,000 港元之約 2%。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 7,200 名僱員，包括中國國內生產廠房約 6,800 名員工及香港和其他國家約 400 名員工。本集團對僱員實行具競爭力之酬金制度。晉升及加薪皆按其表現評估。本集團尚會因應僱員之個人表現向其批授購股權。

##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協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了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了各項內部監控措施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

## 中期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已決定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 13 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 10 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 5 港仙(二零零九年：無)，並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符合獲派中期及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字樓1712-1716舖。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下午五時，於新加坡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開設之證券戶口記存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獲派中期及特別股息。

## 購入、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或其他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整個回顧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承董事會命  
**邵玉龍**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邵鐵龍先生(主席)、邵玉龍先生、麥貫之先生、韋龍城先生、馮偉興先生及丁宗浩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振聲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榮定先生、李達義博士及李裕海先生。

\*僅供識別